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25-072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中基	股票代码	0009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邢江	任远	
办公地址	新疆五家渠市梧桐东街289号中基健康番茄科技产业园	新疆五家渠市梧桐东街289号中基健康番茄科技产业园	
电话	0994-5712188	0994-5712067	
电子信箱	xingjiang@chalkistomato.com	renyuan@chalkishealt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4,933,320.27	245,129,564.67	-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703,147.78	11,801,438.4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333,338.31	3,197,907.0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220,854.90	43,638,468.4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69	0.015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69	0.015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3%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80,883,168.65	1,739,625,960.93	-2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071,193.44	-27,368,045.66	不适用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3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18%	124,769,223.00	0	质押	59,621,900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7%	100,000,000.00	0	不适用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0%	50,103,596.00	0	不适用	0
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	22,717,509.00	0	不适用	0
新疆合领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4%	19,608,290.00	0	不适用	0
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2%	18,692,883.00	0	不适用	0
胡祖平	境内自然人	1.44%	18,080,000.00	0	不适用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1%	11,102,550.00	0	不适用	0
王兴文	境内自然人	0.82%	6,642,100.00	0	不适用	0
商学兵	境内自然人	0.63%	5,019,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公司均属于六师国资委的控股子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年7月25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六师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并提交了相关材料。同日，新疆恒源水务有限公司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色番茄")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六师中院申请对红色番茄进行重整及预重整，并提交了相关材料。

2025年7月28日，公司收到六师中院送达的《预重整通知书》(2025)兵06破申(预)1号]，六师中院通知启动对公司的预重整。同日，红色番茄收到六师中院送达的《预重整通知书》(2025)兵06破申(预)2号]，六师中院通知启动对红色番茄的预重整。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25-070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确保公司全体董事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基础上，公司9名董事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结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人员调整的实际情况，并根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相关规定，现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与ESG委员会	王长江	毛文波、庄炎勋、袁家东、王晓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晓刚	黄 勇、庄炎勋
提名委员会	黄 勇	李 红、王康平
审计委员会	李 红	王晓刚、李 娟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职业经理人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管理办法》。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联董事王长江先生、袁家东先生、李娟女士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25-071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确保公司全体监事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基础上，公司3名监事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25-074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资产处置基本情况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色番茄")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整体质量水平，落实国家环保要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相关财务制度规定，拟通过在新疆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的方式对和静中基天河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天河"，2016年停产，2019年完成注销，所有资产已被吸收合并到红色番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厂区内的建筑物，以及红色番茄部分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处置。经公司财务部门盘点清查，拟处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2,145.53万元，账面净值292.91万元。经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拟处置资产评估值合计710.84万元。

拟处置资产情况如下表：

序号	资产基本信息	资产名称	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资产数量(项)	处置方式
1	和静中基天河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房屋建筑物	二分厂	391.34	145.42	398.34	71	挂牌转让
2	红色番茄天湖分公司燃煤锅炉	燃煤锅炉	770.37	50.41	43.52	22	挂牌转让
3	红色番茄芳草湖分公司燃煤锅炉	燃煤锅炉	253.89	12.69	84.06	32	挂牌转让
4	红色番茄天海分公司燃煤锅炉	燃煤锅炉	688.25	84.39	130.91	21	挂牌转让
合计			2,145.53	292.91	710.84	146	

二、拟转让资产的评估情况

1、对中基天河的资产评估情况

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红色番茄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中基天河的拟处置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报告文号：中盛华评报字(2025)第1076号)。现将资产评估报告主要内容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对中基天河的拟处置资产价值进行评估，为红色番茄拟处置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为中基天河的单项资产。

评估范围：为中基天河申报的固定资产。共计71项，账面原值391.34万元，账面净额145.42万元。

评估基准日：2025年2月28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成本法。

评估结论：经评估，于评估基准日2025年2月28日，委估的红色番茄申报的单项资产，账面原值391.34万元，账面净额145.42万元，评估价值398.34万元，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捌万叁仟肆佰元整；评估增值252.92万元，增值率173.91%。

2、对红色番茄相关资产的评估情况

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红色番茄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红色番茄的拟处置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1)红色番茄天湖分公司燃煤锅炉

评估报告文号：中盛华评报字(2025)第1210号

评估目的：对红色番茄的拟处置资产价值进行评估，为红色番茄拟处置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为红色番茄的单项资产。

评估范围：为红色番茄申报的固定资产，共计75项。

评估基准日：2025年5月19日。

评估结论：经评估，于评估基准日2025年5月19日，委估的红色番茄天湖分公司燃煤锅炉评估价值43.52万元，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伍仟贰佰元整。

(2)红色番茄芳草湖分公司燃煤锅炉

评估报告文号：中盛华评报字(2025)第1209号

评估目的：对红色番茄的拟处置资产价值进行评估，为红色番茄拟处置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为红色番茄的单项资产。

评估范围：为红色番茄申报的固定资产，共计32项。

评估基准日：2025年5月19日。

评估结论：经评估，于评估基准日2025年5月19日，委估的红色番茄芳草湖分公司燃煤锅炉评估价值84.06万元，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零陆佰元整。

(3)红色番茄天海分公司燃煤锅炉

评估报告文号：中盛华评报字(2025)第1280号

评估目的：对红色番茄的拟处置资产价值进行评估，为红色番茄拟处置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为红色番茄的单项资产。

评估范围：为红色番茄申报的固定资产，共计21项。

评估基准日：2025年5月19日。

评估结论：经评估，于评估基准日2025年5月19日，委估的红色番茄天海分公司燃煤锅炉评估价值130.91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万玖仟壹佰元整。

三、相关资产挂牌处置交易定价及其他安排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拟在新疆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对部分闲置资产进行处置，挂牌价格均不低于资产评估值。公司经营层根据评估结果及实际情况等综合因素确定本次挂牌价格为718.50万元，最终成交价格以实际摘牌价格为准。红色番茄通过新疆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部分闲置资产，尚不能确定是否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亦不能确定受让方，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成交结果为准。若一次挂牌未能征集到受让方，公司有权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继续挂牌，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上述股权转让合同签订及股权过户等事项。

四、本次资产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中基天河二分厂房屋及建筑物挂牌转让情况概述

中基天河二分厂位于新疆库尔勒地区第二师铁门关市二十一团，使用土地为租赁，该工厂长期停产，与公司主要番茄加工产区无产业协同效应，机器设备已于历年处置盘活，仅剩房屋建筑物相关资产；公司需每年缴纳土地租金及城镇土地使用税等相关税金，同时存在厂区安全生产管理风险，通过挂牌转让上述资产，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减少管理费用支出。

2、红色番茄天湖分公司、芳草湖分公司、天海分公司锅炉挂牌转让情况概述

依据兵团办公厅《"乌-昌-石"区域兵团重点师市大气环境整治2024年实施方案》相关重大部署，红色番茄天湖分公司、芳草湖分公司、天海分公司位于"乌-昌-石"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区域范围内，按照《方案》精神，相关地区的生产企业要在2026年完成燃煤锅炉替代改造。

公司结合当地能源供给情况及企业经营实际深入研判，已着手开展燃气锅炉替代升级项目，并申请了兵团大气污染治理相关项目资金支持。公司对上述工厂燃煤锅炉挂牌转让，是公司实施燃气锅炉替代升级项目的必要条件，也是公司积极响应地方环保政策，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深化ESG治理工作的安排。

本次资产交易事项，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整合优化资源，降低公司负担，推进业务转型，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对公司生产经营运作及业务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不涉及职工安置、对外债权债务清理、资产剥离等方面事项，将按照法定程序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25-075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经营的实际情况，经公司相关部门测算，公司与关联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六师国资公司")、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恒集团")、新疆国兴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兴集团")等关联方因购买或销售产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发生关联交易，预计公司2025年度与各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750万元，2024年度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838.82万元。

本次预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关联董事王长江先生、袁家东先生、李娟女士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六师国资公司、国恒集团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5年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提供或接受服务、劳务	国恒集团	接受服务、劳务	按市价协商	300	0	363.53
提供或接受服务、劳务	六师国资公司	接受服务、劳务	按市价协商	150	61.34	67.26
提供或接受服务、劳务	国兴集团	接受服务、劳务	按市价协商	300	0	408.03
合计				750	61.34	838.8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提供或接受服务、劳务	国恒集团	销售公司办公场所装修	363.53	40.79
提供或接受服务、劳务	六师国资公司	运费	67.26	4.42
提供或接受服务、劳务	国兴集团	水费、保安服务费、土建工程等	408.03	10.96
合计			838.82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履约能力

(一)关联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新疆五家渠市9区天山北路220-7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叶德明

注册资本：213,62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煤炭、石灰石及制品、焦炭、矿产品、电子产品、干鲜果品、畜产品、农副产品、食用植物油、皮棉及副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节水材料销售；电子商务；仓储服务；一般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906,527.69万元，净资产401,336.42万元，营业收入16,359.20万元，净利润3,671.71万元。(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据)。

2.关联关系

六师国资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六师国资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六师国资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的国有控股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二)关联方：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新疆五家渠市天山北路291号(原师机关联合办公楼)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孙立军

注册资本：43,010.74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城市建设投资；市政工程投资；土地整理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国恒集团资产总额1,487,248.62万元，净资产895,748.22万元，营业收入220,038.82万元，净利润5,353.06万元(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据)

截至2025年6月30日，国恒集团资产总额1,496,349.36万元，净资产902,290.33万元，营业收入67,097.13万元，净利润842.11万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2.关联关系

国恒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第六师国资委下属国有控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国恒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六师国资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故国恒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国恒集团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的国有控股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方：新疆国兴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新疆五家渠市青湖北路3288号准噶尔农资大厦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长江

注册资本：100,084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农业项目投资；资产管理；农业机械设备、粮油、农副产品、文化用品、化工产品、日用百货、棉花包装材料、棉花及棉副产品采购及销售；货物物流配送服务；房屋租赁；水果坚果的种植；牲畜的饲养、猪的饲养、家禽的饲养；农药、种子、化肥的批发零售；土地承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2024年12月31日，国兴集团资产总额901,021.8万元，净资产235,144.25万元，营业收入405,184.32万元，净利润3,483.95万元(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据)

截至2025年6月30日，国兴集团资产总额855,877.06万元，净资产234,320.35万元，营业收入184,561.51万元，净利润-1,926.18万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2.关联关系

国兴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第六师国资委下属国有控股公司，且公司董事长王长江先生为国兴集团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故国兴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国兴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的国有控股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协议签署情况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结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预计公司2025年度与上述各关联人发生购买或销售产品、提供或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各关联人的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一致协商确定。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的交易价格、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遵循公司一般商业条款，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将由公司与关联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保持公司持续发展与稳定增长。日常关联交易有关各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及收付款安排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保持公司持续发展与稳定增长。日常关联交易有关各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及收付款安排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的内容。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25-073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工作。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截至2024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9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105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22人。

2024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03,338.19万元，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54,719.6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3,220.05万元；

2024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169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2,208.86万元，

拟聘任本所上市公司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中兴华所在该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0,45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1次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行政监管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1次。48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4人次、行政监管措施4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2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冰，于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3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雅娣，于2025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23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邹品爱，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2024年1月起在中兴华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和签署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等证券业务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1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上期审计费用93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17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确定的。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所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审计委员会认可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将《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董事会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25-076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公司拟于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上午11:00，在新疆五家渠市梧桐东街289号中基健康番茄科技产业园，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五次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部门批准；

(四)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上午11: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下午15:00；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9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9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八)召开地点：新疆五家渠市梧桐东街289号中基健康番茄科技产业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单位法人代表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须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1)。受托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10:00-14:00；16:00-19:30。

(三)登记地点：新疆五家渠市梧桐东街289号中基健康番茄科技产业园证券管理部。

(四)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994-5712188、0994-5712067；

传真：0994-5712067；

会务常设联系人：邢江、任远。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说明详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一)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以上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持有中基健康股数：　股；

委托人持股帐号：　；委托人证件/执照号码：　；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表决(请在每项提案的"同意、反对、弃权"表决项下单选并打"√")

若委托人未对以上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是；□否。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印章)：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2025年9月12日；有效期限：会议当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72

2、投票简称：中基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的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